

延津县十五届人大
四次会议文件(14)

关于延津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3 月 2 日在延津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秦峰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延津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宝贵意见。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十四五”承上启下关键一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市有关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着眼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坚守为民理财初心，立足拓财源、控支出、惠民生、强管理、防风险、

推改革，积极作为，开拓创新，实现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平稳运行。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1541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 81108 万元的 100.5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2903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655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52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2736 万元，收入总量为 382388 万元。

（2）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4197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 262524 万元的 104.45%，为调整预算数 291500 万元的 94.06%。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28273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9043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2483 万元，年终结转下年的支出 68392 万元，支出总量为 382388 万元。

收支相抵，全年预算基本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1）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435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34349 万元的 100.0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42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858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58334 万元，收入总量为 163685 万元。

（2）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9021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147031 万元的 61.36%，债务还本支出 1466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7 万元，支出总量为 104934 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余 58751 万元。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160 万元，支出完成 1154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3095 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2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8 万元，支出完成 24 万元。年终结余 44 万元。

（二）2023 年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上级部门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41828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97895 万元，专项债务 320390 万元。

截至 2023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9075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82686 万元，专项债务 308068 万元，债务余额均不超过上级批准限额。2023 年新增债券 62253 万元，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城区供热、医疗卫生、学前教育、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再融资债券 22880 万元，用于置换到期债券本金。

2023 年，全县债务还本支出 2370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9043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14660 万元。全县债务付息支出 1181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 2501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 9317 万元。

（三）2023 年做的主要工作

2023 年是不懈奋斗、难中求成的一年。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任务重大，意义非凡。一年来，我们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扣年初人

大批准的预算安排和县委总体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科学研判当前形势，认真落实上级要求，系统部署当年工作，念好“稳、兜、保、防、提、补”六字诀，全面促进积极财政政策更加精准、更加可持续，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

1. 紧扣减负增能，全力以赴稳经济大盘

坚持抓发展这个“县之要事”，全面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用好用足各类政策工具，坚持以财政之“为”促经济之“稳”。

聚焦实体经济发展，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办理留抵退税 1.85 亿元，有效减轻企业负担，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聚焦产业发展，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的发展理念，积极谋划申报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成功发行专项债券 54400 万元，有效支持延津县 30 万亩高标准良田示范区项目、第一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妇幼保健院托育服务中心项目、引黄调蓄（固头）工程、城区热力管网配套工程等重大项目建设实施。

积极争取并安排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补，高质量发展、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奖励等财政性奖补资金 2695 万元，惠及企业 50 余家，有效支持企业实施科技创新驱动，提升企业生产经营能力，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增添了动力。

聚焦消费拉动，发放“爱心消费券”560 万元，提升困难群众的归属感、幸福感，同时助力恢复和扩大消费。兑现城区购房财政补贴，发放契税补贴 280 万元，进一步支持促进消费市场回

暖升级。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降低政府采购门槛，压缩办理环节和时限，搭建“银企”平台，为中小企业开通“绿色融资通道”。全年发放“政采贷”9笔，融资总金额2794万元，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难题。

密切关注上级政策动向、发展导向、资金投向，做好政策分析和研究，加强项目包装、储备、申报，全年争取各类专项转移支付资金超23亿元，争取了一批重大项目落地实施，为延津县项目建设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更加坚实的财力保障。

2. 紧扣统筹调控，全力以赴兜“三保”底线

始终将保“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地位，健全完善从预算编制到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三保”政策落实工作机制，依法依规统筹财力，精准精细调度资金，竭力兜牢“三保”底线。

严管，强化预算约束。将预算财力优先用于“三保”支出，严格按“先人员、后公用、再专项”顺序编制预算，做实控源头保基本；坚持厉行节约编预算，严格压减部门“三公”和专项经费，强化勤俭办事业，全面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对上年执行进度偏低的部门专项减少预算安排，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增强财政投入的精准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严防，切实防范风险。加强“三保”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前评估预判“三保”资金保障情况，存在支付风险的要研究防范措施。建立了“三保”应急处置机制，妥善处置“三保”风险

事件。对可能存在的“三保”风险，及时通过预算调整、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科学调度库款等方式予以化解。

严控，切实兜牢底线。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统筹安排各项财政支出，为“三保”支出腾出有限的财力空间，保持合理的库款规模用于保障“三保”支付，坚决做到人员、社保等资金按月按时足额发放，确保库款和“三保”支出的安全。坚持库款动态监测机制，确保资金均衡调度，优先保障财政“三保”支出需求。2023年我县“三保”支出均已保障到位。“三保”支出共14.45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5.57亿元，保工资支出7.5亿元，保运转支出1.38亿元。

3. 紧扣惠民利农，全力以赴保民生支出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开源节流，着力强化民生保障，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2023年教育、卫生、社保、农业等全县民生投入达22.84亿元，同比增长20.2%，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3.3%。

全力推进乡村振兴，做好支农惠农工作。全力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保障粮食安全，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发展特色农业产业，2023年共安排农林水支出6.26亿元，同比增35%。其中：投入乡村振兴衔接资金6184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8406万元、一次性种粮农民补贴751万元，重点支持3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生产条件大幅改善、耕地质量进一步提升、粮食单产得到全面提升。

支持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财政不断加大投入力度，加强教育重点领域经费保障。2023 年教育支出 5.69 亿元，同比增长 3%。支持地方加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落实学生资助政策。支持了民生路小学、职教新城幼儿园、利民幼儿园等项目建设。

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大力度支持健全公共卫生体系，保障好疫情防控所需资金，按要求提高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2023 年教育支出 2.37 亿元，同比增长 10%，重点支持了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延津县传染病、职业病防治综合楼、县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项目、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建设等项目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深入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积极推进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全年共安排就业、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优抚对象补助、残疾人两项补贴、临时救助等资金 3.43 亿元，同比增长 4%，筑牢了社会保障体系，切实做到了困有所帮、弱有所扶。

4. 紧扣预警管控，全力以赴防债务风险

坚守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红线，统筹好发展与安全、当前与长远的关系，量力而行，做好风险预警，确保不发生债务风险。

严格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新增政府债务严格控制在省市核定限额以内，按要求将政府债务分类纳入预算管理。

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全方位监测并定期报告隐性债务有关情况，管控好新增项目融资的金融“闸门”，加大对融资平台市场化融资监管力度，严禁各类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全年偿还法定债务 2.37 亿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0.26 亿元，消化暂付款 0.2 亿元。

保障合理需求。坚持促发展与防风险并重，在严堵“后门”的同时，依法合理开好“前门”，用好用足地方政府债券，发挥债券资金对有效投资的拉动作用。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 2.32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0.87 亿元，专项债券 1.45 亿元，支付率 70.0%。

全力化解企业欠款。对拖欠企业账款进行全面摸排，建立台账，逐笔甄别，制定有效措施，通过统筹预算资金、盘活存量资产、专项债券置换、金融缓释政策等方式对欠款进行全面化解。

5. 紧扣绩效管理，全力以赴提资金效益

牢固树立财政支出绩效优先理念，持续推动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全覆盖，强化零基预算，最大化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根据 2022 年县级资金安排情况，对全县所有部门、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并对 1 个部门整体支出、5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评价资金量共计 4797 万元，采取单位全覆盖自评+第三方机构现场评价的方式进行。将部门和单位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进一步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

效管理体系。

按照年度绩效管理重点工作安排，选取中央财政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一喷三防项目）、蓝天卫士电子监控系统业务费用项目、延津县乡镇环卫市场化运营项目、城区环卫市场化运营项目、智慧矫正运营项目等5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进一步聚焦县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对财政资金实施结果跟踪问效，掌握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工作，探析潜在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建议，将“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贯穿工作始终；选取延津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围绕资金主线条，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推动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通过财政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提升了公共服务质量，实现了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

6. 紧扣主动求变，全力以赴补工作短板

始终将改革作为事业发展的不竭动力，坚持将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惠民惠农“一卡通”工作、财政评审、政府采购以及国资国企管理工作融入全县财政工作整体部署、一体推进，提升了财政管理水平。

深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进一步加强预算约束，强化预算执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积极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对全面实施预算管理进行统筹谋划，规范预算目标、

监控、评价等各项管理流程，确保预算管理 with 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有效衔接，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编制质量。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重要抓手，通过系统生成关联业务数据，提高工作效率和准确率，为数据分析、领导决策提供支撑和保障，不断促进财政管理水平。

坚持“惠民便民、一卡统发、流程规范、信息共享、公开透明”的原则，确保资金及时、准确、足额发放，确保各项惠农惠民补贴政策落地见效。全县实现“一卡通”系统发放补贴项目 63 个、补贴 809823 人次、资金总量 29.32 亿元，惠及群众 143152 人，首发成功率 99.73%，社保卡占比 100%，发放成功率 100%。

认真开展财政投资评审。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监管和概算约束，认真落实财政投资评审制度。共完成评审项目 79 个，送审金额 13.85 亿元，审定金额 12.22 亿元，审减 1.63 亿元，审减率 11.8%。

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着力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体系，打造公平透明、高效便捷的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工作力度，鼓励引导各预算单位预留 20% 以上采购份额 36.1 万元，从“832 平台”定向采购农副产品、慰问品和福利，从需求端助力乡村振兴。

有力推进国资国企改革。积极探索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有效形式，推进县属企业改革发展，狠抓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一是印发《延津县财政局授权放权清单（2023 年版）》等办法规定，

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有效防范投融资风险。二是及时掌握国企财务数据和经营情况，动态反映、监督县属各国有企业银行账户的开设、变更、撤销等情况，确保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合法。三是聚焦国企风险管控，稳步推动县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优化调整，进一步提升国有企业在区域经济发展中“压舱石”“顶梁柱”地位作用。督促平台公司主体信用评级逐步提升。四是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做好风险防范原则。印发《延津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延津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管理暂行办法》，规范县属国有企业投融资行为，提高企业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有效防范投融资风险。五是全面梳理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闲置资产，积极盘活“僵尸企业”，推动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和资本证券化，形成存量资产与新增投资良性循环。2023年共计盘活闲置资产2次，盘活资产金额8951万元。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在收支平衡极度困难等严峻复杂形势下，我们顶住了压力、稳定了规模、提升了质量，勇挑重担，直面挑战，善作善成，各项政策得到了有效落实，成绩殊为不易。在看到成绩的同时，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地方财政收入规模小、自给率低，刚性支出不断增长，财政运行愈来愈难；部分单位花钱讲绩效的意识还不强，控支提质增效尚需深入破题；少数部门的支出基数观念较强，强化零基预算、切实过紧日子仍需久久为功；政府债务已到还款高峰，财政调度资金的空间越来越小等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认真研究破解路径，并恳请各位代表、

委员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一如既往地理解、支持财政工作。

三、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

结合当前经济形势和上级相关要求，2024 年财政预算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底线意识，聚力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量的合理增长、势的蓄积壮大，不断发挥财政引导与保障作用，持续强化过紧日子要求与预算管理有机衔接，统筹推进稳经济大盘、兜“三保”底线、防债务风险、促财政改革各项工作，助力延津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8806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81108 万元增长 8.6%，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81541 万元增长 8%，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4997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8392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1067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总收入安排 327107 万元。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0286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262524 万元增长 15.3%，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9404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840 万元，总支出安排 327107 万元。

收支总量相抵，实现年度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8253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70988 万元增长 16.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3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58751 万元，总收入安排 141815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2114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14773 万元增长 5.5%，调出资金 10675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000 万元，总支出安排 141815 万元。

根据《预算法》规定，在本次会议开始前，已安排的支出事项有：

- 上年度结转的支出；
- 参照上一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和转移支付支出等。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293 万元，支出 11757 万元。收支总量相抵，预计滚存结余 49927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收入 2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4 万元，收入总量 64 万元，支出安排 64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四、坚定信心，多措并举，努力做好 2024 年各项工作

2024 年，进一步推进经济回升向好仍有不少困难和挑战，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兜牢县级“三保”底线责任重大。我们将认真贯彻上级和县委决策部署，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突出重点，把握关键，坚定信心，扛牢责任，戮力同心确保全年预期目标圆

满实现。

（一）提振信心，发挥职能，持续推动经济整体向好

全面持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税费负担，着力纾解企业困难，激发市场活力。发挥好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全力服务全县发展大局。继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提升招商质效，引进一些适宜我县发展的税源型企业，培育未来财源增长点。坚持牵头抓总，加大争资争项力度，深入研判上级政策走向，提前谋划好项目储备、包装。加紧盯国家、省市“钱袋子”，加大向上争项争资力度。发挥新增债券投资拉动作用，围绕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关键领域，谋准做实项目储备，加快债券资金拨付进度，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并给予争项争资奖励措施，促进争取更多的地方政府债券和上级转移支付补助。加强财源税源分析，加强部门联动，运用好财税综合信息平台，勤征细管，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科学合理、均衡入库。

（二）压实责任，聚焦重点，持续提升人民幸福指数

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将新增财力向民生倾斜，统筹做好其他刚性及重点保障支出。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统筹资金支持办好民生实事，全力支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优化服务供给、守牢安全稳定底线，坚定不移提高人民的生活品质。加大乡村振兴投入，支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保证县级衔接资金投入不低于上年。推动科技创新

赋能，扶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支持平台项目建设和科技成果转化。充分利用中央预算内投资、债券等资金，加大支持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支持提升城乡发展。统筹资金推进污染防治、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加快美丽延津建设。

（三）强化管理，开源节流，持续提高财政资金绩效

坚持系统思维，强化财政资金资源统筹，严防资金使用“碎片化”“低效化”。持续盘活政府存量资产资源，从严管理财政结余结转资金。强化绩效管理，着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格局。把习惯过紧日子作为一项纪律要求，继续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从严从紧编制预算，把牢预算支出关口，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做到“三公”经费预算只减不增，确保“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中的优先地位，把更多财政资金用于保“三保”、重大项目和产业建设上。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加强政府全口径预算统筹衔接，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全力支持三农、文教卫、社保就业与乡村振兴等政策落实，不断筑牢兜实“三保”底线。健全大事要事保障机制，确保上级重大政策落实，确保县委安排部署的大事要事落地。

（四）稳固根基，坚守底线，持续增强防范风险能力

持续贯彻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压减非重点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将压减的零星行政支出资金集中统筹于县重大项目和重点民生领域。进一步完善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落实适度举债机制，做好专项债券滚动项目储备，提升项目质量，积极

争取 2024 年债券额度，发挥债券资金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作用。加强常态化债务风险监测预警，“遏增量、化存量”，牢牢守住资金不断链、债务不爆雷、风险事件不发生的底线。积极稳妥化解债务存量，积极稳妥开展化解拖欠企业账款工作。聚焦库款保障风险，密切关注财政运行情况，加强财政库款保障水平监控，确保财政资金链安全。督促国企平台公司强化年度投融资计划管理，坚决防止国有平台出现经营风险。

（五）齐心协力，强化监督，持续深化财政改革成效

强化预算执行。以制度建设为抓手，充分利用现有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编制水平，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分配机制，全方位提升预算执行质效。**优化绩效管理。**大力倡导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营造“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良好氛围和预算绩效管理环境。对重点专项资金使用开展全面绩效评价，扩大对专项资金的重点评价覆盖面，抓住“事前、事中、事后”三大关键节点，促进预算绩效管理层层递进、逐步深化，切实管好用好财政资金。**开展财政监管。**以财会监督法治建设为契机，推动建立横向协同、纵向联动、贯通协调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不断提升财政监督效能。牢固树立财经纪律“红线”意识，强化财经纪律的刚性约束。扎实落实人大监督机制，加大对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推进整改，确保资金资产资源安全规范高效运行。**深化政采“放管服”。**持续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用好政府采购政策，强化采购人主体

责任，健全完善内控制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全面公开采购信息，加大力度简政放权利企便商，放出效率、管出活力、服出便捷。

各位代表，路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做好2024年的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落实本次大会精神，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虚心听取各方意见建议，牢固树立以政统财、以财辅政理念，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统筹好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当前需求与长远利益、向内挖潜与向外借力，承压而上，接续奋斗，以愚公移山的志气、滴水穿石的毅力，脚踏实地，埋头苦干，为延津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 附件：1. 延津县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2. 延津县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3. 延津县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4. 延津县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表
5. 延津县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表
6. 延津县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情况表

附件 1

延津县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预算科目	2023年预算 执行数	2023年调整 预算数	预算比例	2022决算数	增长比例	预算科目	2023年预算 执行数	2023年调整 预算数	预算比例	2022决算数	增长比例
税收收入	54220	53990	100.43%	46506	16.5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36	26710	89.61%	24808	-3.51%
其中： 增值税	23308	23275	100.14%	16659	39.91%	国防支出	389	326	119.33%	259	50.19%
企业所得税	7508	7435	100.98%	4997	50.25%	公共安全支出	9701	11021	88.02%	7984	21.51%
个人所得税	1112	1050	105.90%	837	32.86%	教育支出	56932	64346	88.48%	55317	2.92%
资源税	1171	1171	100.00%	1220	-4.02%	科学技术支出	5984	4910	121.87%	5203	15.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7	1865	100.11%	1481	26.0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24	2324	95.70%	1664	33.65%
房产税	3328	3327	100.03%	2622	26.9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34	35679	96.23%	33030	3.95%
印花税	1289	1288	100.08%	1128	14.27%	卫生健康支出	23653	26276	90.02%	21579	9.6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502	4507	99.89%	3205	40.47%	节能环保支出	3975	6847	58.05%	2165	83.60%
土地增值税	3664	3664	100.00%	2575	42.29%	城乡社区支出	21817	27045	80.67%	10935	99.52%
车船税	1356	1356	100.00%	1320	2.73%	农林水支出	62612	45692	137.03%	46231	35.43%
耕地占用税	991	991	100.00%	2256	-56.07%	交通运输支出	7068	8396	84.18%	7068	0.00%
契税	3968	3905	101.61%	7851	-49.46%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901	1077	176.51%	1945	-2.26%
环境保护税	156	156	100.00%	298	-47.6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63	1470	51.90%	211	261.61%
其他税收收入	0	0		57	-100.0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81	105	77.14%	81	0.00%
非税收入	27321	27118	100.75%	27229	0.3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77	1852	95.95%	1559	13.98%
其中： 专项收入	5072	5023	100.98%	7392	-31.39%	住房保障支出	9752	9099	107.18%	6738	44.7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965	2939	100.88%	2655	11.68%	金融支出	10			20	-50.00%
罚没收入	8102	7942	102.01%	9321	-13.0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86	1721	51.48%	635	39.5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092	3092	100.00%	1370	125.6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619	3086	117.27%	5374	-32.6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495	7469	100.35%	4524	65.67%	其他支出	281	8870	3.17%	52	440.38%
其他收入	595	653	91.12%	1967		预备费		2147	0.00%		
						债务付息支出	2501	2501	100.00%	2416	3.5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0		1	0.00%
合 计	81541	81108	100.53%	73735	10.59%	合 计	274197	291500	94.06%	235275	16.54%

附件 2

延津县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预算科目	2023年预算 执行数	2023年调整 预算数	预算比例	2022决算数	增长比例	预算科目	2023年预算 执行数	2023年调整 预算数	预算比例	2022决算数	增长比例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622	622	100.00%	922	-32.54%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 专项资金支出	1	1	100.00%	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93	392	100.26%	642	-38.7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6	0.00%	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1138	31138	100.00%	40725	-23.5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	31574	32985	95.72%	33515	-5.79%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72	1071	100.09%	1374	-21.98%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799	847	94.33%	763	4.72%
污水处理费收入	982	982	100.00%	915	7.3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安排的支 出	1193	1193	100.00%	94	1169.15%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44	144	100.00%	12	110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安排的支出	2416	2421	99.79%	25	9564.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49	1190	79.75%	741	28.07%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安排的支出	0	14	0.00%	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基金支出	612	1530	40.00%	569	7.56%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60	100	60.00%	0	
—	—	—	—	—	—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492	95110	43.63%	40458	2.56%
—	—	—	—	—	—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04	2307	78.20%	719	150.90%
—	—	—	—	—	—	债务付息支出	9316	9316	100.00%	8211	13.46%
—	—	—	—	—	—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1	100.00%		
合 计	34351	34349	100.01%	44590	-22.96%	合 计	90217	147031	61.36%	85095	6.02%

附件3

延津县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算科目	2023年预算执行数	2023年预算调整数	预算比例	2022年预算执行数	增长比例	预算科目	2023年预算执行数	2023年预算调整数	预算比例	2022年预算执行数	增长比例
非税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利润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化工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纺织轻工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办公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4	24	100.00%	6	300.00%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20	20	100.00%	6	233.33%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下级上解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48	48	100.00%	48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下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44	44	100.00%	48	-8.33%
收入总计	68	68	100.00%	54	25.93%	支出总计	68	68	100.00%	54	25.93%

附件 4

延津县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收支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预算科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3年 预算数	增长比例	预算科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3年 预算数	增长比例	备注
税收收入	64287	52720	21.9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829	26710	-3.30%	
非税收入	23778	28388	-16.24%	国防支出	436	326	33.74%	
—	—	—	—	公共安全支出	11020	11021	-0.01%	
—	—	—	—	教育支出	65264	64346	1.43%	
—	—	—	—	科学技术支出	2495	2310	8.01%	
—	—	—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5	2324	-2.97%	
—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12	33679	0.69%	
—	—	—	—	卫生健康支出	24737	26276	-5.86%	
—	—	—	—	节能环保支出	8396	6847	22.62%	
—	—	—	—	城乡社区支出	18755	18204	3.03%	
—	—	—	—	农林水支出	69314	32839	111.07%	
—	—	—	—	交通运输支出	8580	8396	2.19%	
—	—	—	—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143	1077	191.83%	
—	—	—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9	470	-27.87%	
—	—	—	—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81	105	-22.86%	
—	—	—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95	1852	-3.08%	
—	—	—	—	住房保障支出	7851	7563	3.81%	
—	—	—	—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31	1721	-63.34%	
—	—	—	—	灾害防治与应急管理支出	6630	1987	233.67%	
—	—	—	—	预备费	3100	3100	0.00%	
—	—	—	—	债务付息支出	2599	2501	3.92%	
—	—	—	—	其他支出	5700	8870	-35.74%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0		
合计	88065	81108	8.58%	合计	302863	262524	15.37%	

附件 5

延津县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预算科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3年 预算数	增长比例	预算科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3年 预算数	增长比例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605	1370	17.1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6	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60	837	26.6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358	49787	-8.9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7650	66461	16.8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	1330	-62.4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158	1485	-22.02%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1060	835	26.9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75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3	14	-7.14%
—	—	—	—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75	751	-10.12%
—	—	—	—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61022	52277	16.73%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62	815	-43.31%
				债务付息支出	10225	8798	16.22%
—	—	—	—	兑付费	4		
合 计	82533	70988	16.26%	合 计	121140	114773	5.55%

附件6

延津县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增长比例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增长比例
非税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利润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化工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纺织轻工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办公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64	24	166.67%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20	20	0.0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下级上解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44	48	-8.33%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下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44	
收 入 总 计	64	68	-5.88%	支 出 总 计	64	68	-5.88%